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6-18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公司”或“中国天楹”）及其下属公司经营发展与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与茅洪菊夫妇拟通过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向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财务支持。本次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该借款将不收取利息或借款年利率不高于借款实际发放当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利息自借款金额到账当日起算，按实际借款天数支付。在上述有效期内，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连续、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借款余额不超过已审议的最高额度。

2、严圣军、茅洪菊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严圣军先生、茅洪菊女士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4、本次借款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且本次借款将不收取利息或借款年利率不高于借款实际发放当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公司也无需就本次借款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圣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93%的股份，同时与其配偶茅洪菊女士通过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乾创”）和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共同间接持有公司 20.81%的股份。严圣军与茅洪菊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24.74%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严圣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11 月生。2014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董事长。

茅洪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3 月生。2014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董事、副总裁。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实际控制人严圣军、茅洪菊夫妇通过其控制的下属公司最高额（余额）借入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财务支持，借款期限不超过 8 年，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该有效期内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该借款额度将于 2026 年 12 月 5 日到期，为延续对公司的财务支持，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与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与茅洪菊夫妇拟通过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向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财务支持。本次借款将不收取利息或借款年利率不高于借款实际发放当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连续、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借款余额不超过已审议的最高额度。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与茅洪菊夫妇拟通过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向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财务支持，以满足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发展与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公司以往及现有的融资成本，并参考市场融资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借款将不收取利息或借款年利率不高于借款实际发放当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借款利率的确定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借款无需公司提供任何抵押、质押、保证等任何形式的担保，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严圣军、茅洪菊夫妇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无其他任何协议安排，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安排。

六、本次交易目的和影响

因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多个项目进入建设周期，经营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茅洪菊夫妇通过其控制的下属公司向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5亿元的财务支持，相关交易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以往及现有的融资成本，参考市场融资情况并经协商确定，本次借款将不收取利息或借款年利率不高于借款实际发放当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南通乾创向公司分次提供临时借款，累计金额为人民币50,900.00万元，最高额（余额）未超过人民币5亿元，且未收取借款利息。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应付南通乾创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元。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严圣军、茅洪菊夫妇控制的下属公司发生的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27.04万元。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用于满足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发展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